摩根士丹利华鑫优质信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一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优质信价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04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11月2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58,372,612.78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信用债、利率债等固定收益品种,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宏观经济运行状况、政策形势、利率走势、信用状况等的综合判断,并结合各大类资产的估值水平和风险收益特征,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决定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对于固定收益投资,本基金通过分析经济增长、通货膨胀、收益率曲线、信用利差、提前偿付率等指标来发现固定收益市场中存在的各种投资机会,并根据这些投资机会的相对投资价值构建投资组合。 本基金信用债投资中以具有最佳“信价比”的中等评级信用债投资为主,一般情况下,在债券类投资产品中,信用债的收益率要高于国债、央行票据等其他债券的收益率。投资中等评级的信用债是通过主动承担适度的信用风险来获取较高的收益,所以在个券的选择当中特别重视信用风险的评估和防范。 本基金采用主动投资的策略,通过评估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和国际环境等因素,分析市场价格中隐含的对经济增长、通货膨胀、违约概率、提前偿付速度等因素的预测,根据固定收益市场中存在的各种投资机会的相对投资价值和相关风险决定总体的投资策略及类属(政府、企业/公司、资产支持证券)和期限(短期、中期和长期)等部分的投资比例,并基于价值分析精选投资品种构建固定收益投资组合。当各种投资机会预期的风险调整后收益发生变化时,本基金对组合的策略和比例做相应调整,以保持基金组合的最优化配置。 本基金采用的主要固定收益投资策略包括:利率预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策略、公司/企业债券策略、资产支持证券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国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40%+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6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摩优质信价纯债A	大摩优质信价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419	00042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31,527,806.18份	126,844,806.60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简称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 - 2015年3月31日)	
	大摩优质信价纯债A	大摩优质信价纯债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190,509.28	2,185,867.21
2.本期利润	7,149,150.75	2,188,804.4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1	0.009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37,437,303.99	128,386,761.5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4	1.012

注:1.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摩优质信价纯债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0%	0.04%	-0.51%	0.11%	1.51%	-0.07%

大摩优质信价纯债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0%	0.04%	-0.51%	0.11%	1.41%	-0.0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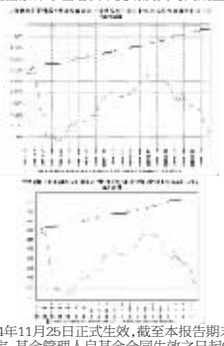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11月25日正式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满一年;

2.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雪	基金经理	2015年2月17日	-	7	中央财经大学国际金融学硕士,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职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交易部,历任交易员、投资经理。2014年11月加入本公司,2014年12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和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2月起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洪天阳	基金经理	2014年11月25日	2015年2月27日	8	伦敦帝国学院计算科学博士。曾任职于摩根大通银行投资银行部,中银保险北京总公司,历任外汇投资经理、固定收益投资经理,权益类投资经理和组合投资经理等职。2012年9月加入本公司,2012年10月至2015年2月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3月至2015年2月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洪天阳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基金经理张雪的任职日期、基金经理洪天阳的离任日期为根据本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解聘日期;

2、基金经理任职、离任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注销;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1次,为量化投资基金之间因执行模型而发生的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其他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一季度经济维持低位运行,PMI维持在荣枯线附近,工业企业利润同比下滑,CPI、PPI维持低位。金融数据方面,由于财政政策持续发力带动基建增长,一季度新增信贷超出了市场预期。央行于一季度降息降准各一次,但由于在预期中,债市波澜不惊。地方政府债务置换增大了债券市场尤其是利率债的供给压力,债市不确定性增强。整体来说,一季度资金面稳中偏紧,债券市场整体处于震荡之中,季末长端收益率上行带动了收益率曲线的陡峭化。

2015年一季度,本基金采取了低久期低杠杆的策略,一方面保证流动性充裕以应对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后的操作,另一方面降低了市场长端收益率调整对基金净值的冲击。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截至2015年3月31日,本基金A类份额净值为1.014元,累计份额净值为1.014元,C类份额净值为1.012元,累计份额净值为1.012元;报告期内A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0%,C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9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5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二季度,预计经济指标不会有明显好转,但由于政策对基建、房地产的支持,经济指标可能边际上有所改善。资金面仍维持中性,但会受到季度末、IPO等结构性扰动。央行或有望再度降准,但对资金面的边际改善作用不大。地方债的供给压力仍然存在,城投债的转换仍存在不确定性,刚性兑付预期会被打破,未来信用利差可能出现分化。整体来说二季度债券市场或将继续面临调整压力。

长远来看,降低实业融资成本、支持实体经济健康发展是政府的终极目标,债市在波动后或仍将出现机会,我们较为看好债券的长期配置价值。

本基金将坚持平衡收益与风险的原则,在未来一个季度波段操作,在确保基金流动性的基础上获得稳定的利息收入并博取小阶段的资本利得。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452,025,812.10	62.07
	其中:债券	452,025,812.10	62.0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1,428,235.22	33.15
7	其他资产	34,832,955.81	4.78
8	合计	728,287,003.1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0,204,000.00	5.3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204,000.00	5.34
4	企业债券	91,687,812.10	16.2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30,134,000.00	58.35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452,025,812.10	79.8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1499036	14太不锈SCP002	500,000	50,155,000.00	8.86
2	071523001	15长城CP001	500,000	49,995,000.00	8.84
3	041458083	14宝金属CP001	500,000	49,975,000.00	8.83
4	122126	11鬼大02	300,000	31,365,000.00	5.54
5	127044	14河润业	300,000	30,276,000.00	5.3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726.6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0,051,219.3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609,831.18
5	应收申购款	167,178.6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4,832,955.81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可转债投资。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摩优质信价纯债A	大摩优质信价纯债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80,771,513.23	281,098,303.7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22,505.86	1,041,451.6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51,066,212.91	155,294,948.7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1,527,806.18	126,844,806.6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 。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2、本基金基金合同;

3、本基金托管协议;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1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添利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一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添利18个月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4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9月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99,475,598.27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过当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力争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持续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封闭期与开放期采取不同的投资策略。 1.封闭期投资策略 本基金封闭期的投资组合久期与封闭期剩余期限进行适当匹配的基础上,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组合管理,以获取较高的债券组合投资收益。本基金的具体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信用策略、利差套利策略、利率策略、类属配置策略、个券选择及交易策略以及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等部分。 2.开放期投资策略 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防范流动性风险,满足开放期流动性的需求。	
业绩比较基准	1/2×[同期1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同期2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摩添利18个月A	大摩添利18个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415	00041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75,338,611.52份	1,324,136,986.75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简称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 - 2015年3月31日)	
	大摩添利18个月A	大摩添利18个月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9,878,599.40	15,495,643.94
2.本期利润	10,375,103.14	16,340,939.8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34	0.012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05,737,310.86	1,372,889,818.9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9	1.037

注:1.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摩添利18个月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7%	0.08%	0.72%	0.00%	0.55%	0.08%

大摩添利18个月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7%	0.08%	0.72%	0.00%	0.55%	0.0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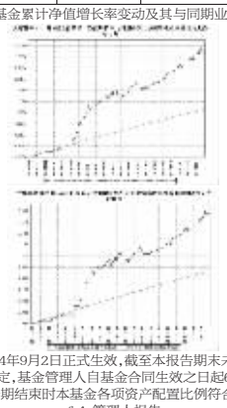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9月2日正式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满一年;

2.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轶	基金经理	2014年9月2日	-	10	中央财经大学投资经济系国民经济学硕士。2005年7月加入本公司,从事固定收益研究,历任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08年11月至2015年1月任摩根士丹利华鑫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8月起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6月起任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利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9月起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2、基金经理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1次,为量化投资基金之间因执行投资策略而发生的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其他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一季度,中国经济目前仍运行在增长放缓、结构转型、企业盈利弱化的下行轨迹上,产能过剩调整持续,尽管房地产销售环比出现小幅上行,但土地出让和新开工的下滑预示着后续房地产投资增速仍将继续下滑,宏观经济增长压力不减。

回顾2015年一季度的债券市场走势,收益率呈明显的V型走势,市场宽松预期过度乐观后出现修正,收益率周期底部基本探明。季初收益率明显下行,透支了货币政策的宽松预期,随后的调整来自于市场对政策放松预期的修正:2015年宽松的财政政策或将主导经济增长,市场对经济增长的前景看法因此出现分歧;企业投资意愿也将因融资结构的转变而有所恢复;同时市场资金成本居高难降、财政部计划实行的债务置换增加了地方政府债的供给,逆转了债券市场的供需结构,债券市场呈现调整压力。

2015年一季度,本基金秉承稳中求进的原则,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人获取绝对收益。本基金采用了择机降低组合久期,获得了稳定的利息收入和超额的资本利得。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截至2015年3月31日,本基金A类份额净值为1.039元,累计份额净值为1.039元,C类份额净值为1.037元,累计份额净值为1.037元;报告期内A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7%,C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二季度,经济增长或将继续减速,但由于政策对基建、房地产的支持,边际上可能有所改善。经济增长下行幅度或将低于市场预期,通胀缺口不会进一步放大,资产配置的风险偏好相对去年明显提升,债市利空因素将逐渐发酵。同时地方债的供给压力仍然存在,城投债的转换仍存在不确定性,刚性兑付预期会被打破,未来信用利差可能出现分化。整体来说二季度债券市场或将继续面临调整压力。

从更长远的眼光来看,降低实业融资成本、支持实体经济健康发展是政府的终极目标,债市在波动后仍将出现机会,我们较为看好债券的长期配置价值。

本基金将坚持平衡收益与风险的原则,在防御为先的基础上择机把握大类资产机会。目前收益率曲线较为平坦,短期品种具有更好的安全保障。未来一个季度的投资策略将择机把握大类资产机会,维持债券组合的短久期。本基金将秉承稳健、专业的投资理念,勤勉尽责地维护持有人的利益。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836,692,765.00	72.04
	其中:债券	1,836,692,765.00	72.0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700,134.85	1.1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31,716,525.83	24.78
7	其他资产	51,288,019.77	2.01
8	合计	2,549,397,445.4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426,339,765.00	65.4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80,491,000.00	12.87
6	中期票据	129,862,000.00	5.96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836,692,765.00	84.3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80002	15潭万楼债	1,200,000	120,396,000.00	5.53
2	124976	14张掖债	1,100,000	111,276,000.00	5.11
3	124986	14建开债	1,000,000	102,690,000.00	4.71
4	1480485	14随州建投债	1,000,000	102,530,000.00	4.71
5	124963	14广安经	1,000,000	101,890,000.00	4.6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6,735.0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1,171,284.70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1,288,019.77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可转债投资。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摩添利18个月A	大摩添利18个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75,338,611.52	1,324,136,986.7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75,338,611.52	1,324,136,986.7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2、本基金基金合同;

3、本基金托管协议;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1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一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品质生活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0309
交易代码	0003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0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4,099,700.05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经济结构转型过程中能够引领或积极参与提升民众生活品质的企业,分享其发展和成长机会,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中长期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取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宏观策略研究,对相关资产类别的预期收益进行动态跟踪,决定大类资产配置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精心挖掘那些具有竞争优势和估值优势的优秀上市公司,通过对上市公司品牌力、执行力、财务数据、管理层、管理体制的分析,仔细甄别出高品质公司的各项基因,判别公司发展趋势,精选出未来发展前景看好并且有助于推动人民生活品质提升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3、债券投资策略 将结合宏观经济变化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运用利率预期、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等投资管理策略,权衡利期收益率与市场流动性构建和调整债券组合,在追求投资收益的同时兼顾债券资产的流动性和安全性。 4、权证投资策略 在确保与基金投资目标相一致的前提下,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的基本面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估计权证价值,本着谨慎和风险可控的原则,为取得与承担风险相称的收益,投资于权证。
业绩比较基准	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中信标普金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 - 2015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9,579,183.62
2.本期利润	140,459,941.2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429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11,737,882.0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49

注:1.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4.32%	1.15%	12.55%	1.57%	31.77%	-0.4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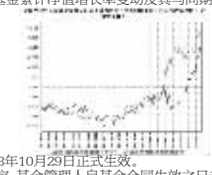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10月29日正式生效。

2.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志超	基金经理